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07日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沟大街1号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胡春艳（经半数以上董事推荐）

6.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41 人,代表股份 1,385,337,91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802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1,258,758,18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155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37 人,代表股份 126,579,73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46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40 人,代表股份 135,315,19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36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8,735,46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97%。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37 人,代表股份 126,579,73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469%。

7.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股东会,律师列席股东会。

8.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提案 1.00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84,890,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99.9677%；反对 262,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9%；弃权 185,33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4,867,66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693%；反对 262,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38%；弃权 185,33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0%。

提案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85,215,5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反对 7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7%；弃权 4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5,192,79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95%；反对 7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85%；弃权 4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9%。

提案 3.00 关于公司通过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

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回避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250,022,721 股，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8,732,462 股，霍煤集团—平安证券—25 霍煤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 34,929,844 股，前述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4,924,1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7478%；反对 16,682,00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2013%；弃权 46,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4,924,1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7478%；反对 16,682,00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2013%；弃权 46,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10%。

提案 4.00 关于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信贷、结算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回避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250,022,721 股，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8,732,462 股，霍煤集团—平安证

券—25 霍煤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 34,929,844 股，前述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831,4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7376%；反对 15,775,35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2121%；弃权 4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831,4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7376%；反对 15,775,35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2121%；弃权 4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03%。

提案 5.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85,075,6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11%；反对 7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4%；弃权 187,947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5,052,94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62%；反对 7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49%；弃权 187,947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89%。

提案 6.00 关于霍煤鸿骏铝电公司开展铝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回避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250,022,721 股，该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5,123,9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86%；反对 142,6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54%；弃权 48,6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5,123,9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86%；反对 142,6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54%；弃权 48,6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年度股东会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全文已经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森、袁华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

2.2025 年度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